

尉氏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县深入贯彻落实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，严格执行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工作质量和实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：2023 年，我县根据《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坚持以主动公开为“基调”。对相关单位明确目标、压实责任，持续做好食品药品、乡村振兴、义务教育、养老服务、公共文化等群众聚焦的热点信息不断加大公开力度。开设问政类栏目《电视问政》，制定制作播出 50 期；与人民医院合作开办的《“尉”您健康》栏目，制作播出 40 期，探索出了一条“媒体服务”的融媒发展新模式；云上尉氏 app 上传稿件 6396 篇，开设专区 21 个，直播 13 场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：严格执行《条例》相关要求，准确运用《尉氏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》，政府信息依申请多个渠道畅通，严谨细致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做到件件有落实、事事有回应。2023 年，尉氏县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3 件，同比增长 142.3%，承转上年度办理 0 件，结转下一年度继续办理 1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：2023 年，我县以政府信息管理为“切入点”，不断强化对政府信息的管理力度，严格执行《尉氏县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《尉氏县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制度》等 22 项制度，同时，对全县政府部门，乡镇、办事处、开发区法定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认真做好发布指导、规范监督，对信息发布存在问题的单位及时予以纠正并修改到位，切实压实责任，要求单位要规范信息发布流程，做到渠道畅通、流程规范，信息公开准确无误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：尉氏县政府门户网站坚持以政务公开、服务大众为宗旨，下设尉氏新闻、政务信息公开、政务服务、互动交流、专题专栏、魅力尉氏共 6 个一级栏目，二级栏目 50 余个。发布大量文字、图片、数据信息，公布办事程序、办事项目、办事依据、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需要社会监督的公示公告、审批结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：依据《尉氏县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要求，严格执行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办法及信息审核发布相关要求，压实各相关单位开设主体责任，遵循“谁主办谁负责、谁发布谁负责、谁运行是负责”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、“一事一审”原则，要求各相关单位建立健全审查、审批制度，落实审查责任人和责任领导，明确审查工作职责，履行审查程序。对照省市考评指标，加大检查力度，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1	0	75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037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097		
行政强制	711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6481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3	0	0	0	0	0	6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0	0	0	0	0	0	2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1	0	0	0	0	0	1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2	0	0	0	0	0	2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1	0	0	0	0	0	1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6	0	0	0	0	0	26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1	0	0	0	0	0	1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62	0	0	0	0	0	6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0	0	0	0	0	1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1	0	1	2	2	3	0	1	6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县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长足进步，但与上级要求和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望相比，仍有不小的差距。一是有些乡镇限于服务大厅的空间布局，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不够完善合理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内容上还需进一步完善、质量还需进一步提高。二是依申请公开剧增，个别单位回复质量有待于提高，可能会带来后续的复议以及诉讼风险。三是个别乡镇、单位由于人员调整，政务公开工作交接方面不及时，导致有些工作出现失误，如依申请公开答复书不规范。

2023年采取了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我县紧紧围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，查漏补缺，落实整改，督促相关单位应公开尽公开，加强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平台建设，大力推进便民服务向基层延伸。二是加强对国办、省、市政务公开要点的学习，综合贯彻落实，应根据上级的要求，结合本县的实际情况，尽早制定适合本县的工作要点，具体包括应该公开哪些方面、在哪些渠道进行公开。三是开展业务培训活动，2023年11月22日，邀请了长正智库专家就政务公开基础内容详解、政务公开考核等方面对全县开展政务公开培训。四是强化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督促乡镇进一步细化、进一步规范，以更好的方便群众自由查询打印、依申请公开接收、政策咨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<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的规定执行。2023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。